对市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第254号建议的协办意见

市住建局：

徐其明等代表提出的《关于大力推进古塘街道太屺屺东片区》（第254号建议）已收悉。我办组织相关人员及时对该建议进行了专题研究，并提出了协办意见，现将有关意见答复如下：

2017年，涉及古塘街道太屺村的新城河一期A地块改造区块综合改造项目完成征迁，该项目位于新城大道以东区域，古塘街道部分建筑面积约8.3万平方米，户数约516户，目前已基本清零。

根据工作职责，我办将积配合做好相关征迁工作。征迁项目的实施，需具备以下条件：列入年度拆迁计划、拆迁红线范围已经明确、安置房源或安置用地已经落实、补偿安置资金已到位。

若古塘街道太屺屺东片区明确将启动实施，建议贵单位将该项目列入年度征迁计划，待前置条件具备，项目启动，我办将及时做好征迁补偿安置工作的指导、协调等，力争该项目平稳、有序、高效实施。

请转达我们对徐其明代表关心房屋征迁工作的谢意！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慈溪市人民政府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

2021年4月26日